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金邦達 Goldpac

Goldpac Group Limited
金邦達寶嘉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5)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業績公告**

摘要

- 全年實現營業額約人民幣1,400.8百萬元，同比增加約0.5%，毛利率錄得約29.8%，穩定在全球同行業的領先水平。
- 年度利潤約為人民幣164.5百萬元，同比下降約19.7%，乃主要受美元銀行存款兌人民幣貶值影響。若剔除未實現賬面匯兌損失約人民幣49.8百萬元，調整後之年度利潤同比上升約31.0%至約人民幣214.3百萬元。
- 營業利潤約人民幣250.3百萬元，同比增加約21.8%。

- 業務分部：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分部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1,150.0百萬元，同比下降約1.3%；平臺及服務分部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250.9百萬元，同比增長約9.5%。
- 連續五年保持中國支付卡市場份額第一，2017年度信用卡出貨量同比取得約四成的增長。
-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全資子公司—金邦達有限公司于2017年再次被認定為國家高新技術企業，并可享受15.0%的優惠稅率。
- 本集團擁有廣泛、穩定、多元化的客戶群，涵蓋全球1,000多家銀行、200多個政府部門以及40餘家跨國企業。雖然大部分營業額來自中國大陸，但本集團已在全球25個國家和地區提供產品和服務。
- 基於中國國產金融芯片、具備完全自主知識產權的EMV產品已率先成功通過國際最嚴格支付標準認證，為本集團拓展海外市場提供了更為多元化的產品。
-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0.0仙(折合人民幣約為8.0分)(2016年度為港幣7.0仙)，以及特別股息港幣6.0仙(折合人民幣約為5.0分)(2016年度為港幣6.0仙)。

金邦達寶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董事會(以下分別簡稱「董事」及「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經審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

	附註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1,400,842	1,393,713
銷售成本		<u>(983,661)</u>	<u>(974,711)</u>
毛利		417,181	419,002
其他收入	4	78,274	63,256
其他虧損或收益	5	(40,446)	30,939
研發成本		(109,053)	(98,050)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5,719)	(132,105)
行政開支		(35,919)	(32,98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0	<u>(5,554)</u>	<u>(5,495)</u>
稅前利潤	6	198,764	244,566
稅項	7	<u>(34,287)</u>	<u>(39,666)</u>
年度利潤		164,477	204,900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可於期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1,021)</u>	<u>1,553</u>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163,456</u>	<u>206,453</u>
每股盈利	9		
— 基本		<u>20.0分</u>	<u>24.6分</u>
— 攤薄		<u>20.0分</u>	<u>24.6分</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2017年12月31日

	附註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5,921	167,579
土地使用權		26,665	620
商譽		1,375	1,375
無形資產		8,966	11,25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0	27,475	33,052
應收聯營公司款		819	86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定金		—	29,456
遞延稅項資產		8,730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00,000
銀行定期存款		100,000	110,000
		509,951	454,207
流動資產			
存貨	11	207,609	211,212
應收貨款	12	417,729	339,970
其他應收及預付款		45,197	32,647
應收聯營公司款		9,422	8,409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1,309	39,707
銀行定期存款		830,234	687,988
銀行存款及現金		575,424	825,442
		2,196,924	2,145,375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	13	550,703	515,101
其他應付款項		157,981	137,410
政府補貼		17,700	14,700
稅項		30,737	48,931
		757,121	716,142
流動資產淨值		1,439,803	1,429,23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49,754	1,883,440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9,871	10,111
資產淨值		1,929,883	1,873,32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192,362	1,191,941
儲備		737,521	681,388
權益總額		1,929,883	1,873,3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

1. 一般資料及綜合財務報表編制基礎

本公司是一家在香港註冊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交易。本公司是一家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為全球客戶提供智能安全支付領域的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同時融合創新金融科技，為金融、政府、衛生、交通、零售等廣泛領域客戶提供數據處理服務、系統平台及其他整體解決方案。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經營地點的地址是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13層1301室。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分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財務報表。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本集團上述年度之財務報表編製核數師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且並無提述核數師在不作出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事項之方式提請垂注之任何事宜，亦無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所指之聲明。

此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一致。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已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當披露。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以公司內部管理報告為基礎而確立，此內部管理報告經由公司經營決策者—本公司主席審閱，以利於分配經營所需資源和評估各分部表現。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如下：

- | | |
|------------------|---|
| 嵌入式軟件和
安全支付產品 | — 智能安全支付領域的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 |
| 平台及服務 | — 融合創新金融科技，為金融、政府、衛生、交通、零售等
廣泛領域客戶提供數據處理服務、系統平台及其他整體
解決方案 |

各經營及可報告分部通過銷售產品或提供服務取得其營業額。因為不同產品需要不同的生產及市場營銷策略，各分部實行單獨管理。出於分部匯報之目的，這些相同性質的產品及服務的分部已合併作為一個分部。

營業額指年度向集團外部客戶銷售貨物或提供服務的已收或應收的代價公允價值。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取得的毛利。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劃分的營業額及業績的分析：

	營業額		業績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向集團外部客戶之銷售				
— 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	1,149,968	1,164,688	312,315	321,454
— 平台及服務	250,874	229,025	104,866	97,548
	1,400,842	1,393,713	417,181	419,002
研發成本			(109,053)	(98,050)
其他運營費用			(141,638)	(165,086)
其他收入、費用、收益或虧損			60,454	33,349
利息收入			23,374	16,269
經營利潤(附註)			250,318	205,484
其他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3,815	3,245
匯兌(損失)收益			(49,815)	41,332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5,554)	(5,495)
稅前利潤			198,764	244,566

附註：為更好地反映本集團現有及未來的經營業績，便於報表使用者更好地理解公司的盈利狀況，本年度起增加了營業利潤的披露。

各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管理層根據各分部經營業績作出決策。概無分部資產或負債資料可用以評估不同業務活動的表現。因此，並無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

其他資料

本集團源自外部客戶的營業額按客戶的經營所在地劃分呈列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 中國內地	1,312,173	1,290,826
— 海外及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和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	88,669	102,887
	1,400,842	1,393,713

本集團除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以外之所有非流動資產按所在地劃分呈現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香港	179,342	11,946
中國內地	221,060	230,692
菲律賓	—	700
	<u>400,402</u>	<u>243,338</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於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和平台及服務分部有一名客戶的營業額為人民幣151,473,000元(2016年一名客戶的營業額為人民幣181,739,000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10%以上。

4. 其他收入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政府支助	23,304	18,359
利息收入	23,374	16,269
其他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3,815	3,245
增值稅退稅	24,905	24,081
其他	2,876	1,302
	<u>78,274</u>	<u>63,256</u>

5. 其他虧損或收益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貨款減值撥回(撥備)	9,384	(10,39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5)	—
匯兌(損失)收益淨額	<u>(49,815)</u>	<u>41,332</u>
	<u>(40,446)</u>	<u>30,939</u>

6. 稅前利潤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已扣除：		
董事酬金	20,672	17,470
其他僱員酬金	167,468	164,275
其他僱員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11,329	7,866
其他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5,903</u>	<u>5,044</u>
	<u>205,372</u>	<u>194,655</u>
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撥備	4,925	12,015
無形資產攤銷	2,290	2,290
核數師酬金	1,508	1,52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4,475	39,704
經營租賃租金		
— 土地使用權	624	135
— 辦公室	7,685	7,571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u>810,877</u>	<u>810,375</u>

7. 稅項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支出)沖回包括：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31,180)	(29,544)
過往年度所得稅計提不足	<u>(1,906)</u>	<u>(2,525)</u>
	(33,086)	(32,069)
股息分派的中國內地預扣稅	—	(20,234)
香港利得稅	(405)	—
過往年度利得稅多提	<u>234</u>	<u>—</u>
	(33,257)	(52,303)
遞延稅項		
本年計提	(10,429)	12,637
過往年度多提	<u>9,399</u>	<u>—</u>
	(1,030)	12,637
	<u>(34,287)</u>	<u>(39,666)</u>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度估計應稅利潤的16.5%計算。

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內地有關法律法規按適用的稅率計算。

本公司的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惟金邦達有限公司已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可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享受15%的優惠稅率。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財稅(2008)第1號聯合通知，於向境外投資者作出分派時，只有金邦達有限公司於2008年1月1日之前賺取的利潤可免繳預扣稅。然而，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3條及27條或其實施細則第91條規定，以其後產生的利潤分派股息時，須按10%或(倘稅收協定或安排適用)較低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相關稅收安排，分配予合資格香港居民公司股息的預扣稅率為5%。自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未分配利潤遞延稅項責任已按5%的稅率計提。

8. 股息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7年年度中期－每股普通股港幣4.0仙 (於2017年8月17日宣派，基於833,561,000股)		
2016年年度中期－每股普通股港幣4.0仙 (於2016年8月16日宣派，基於834,029,000股)	<u>28,105</u>	<u>28,322</u>
2016年年度末期－每股普通股港幣7.0仙 (於2017年3月21日宣派，基於833,561,000股)		
2015年年度末期－每股普通股港幣11.0仙 (於2016年3月16日宣派，基於834,029,000股)	<u>51,353</u>	<u>76,389</u>
2016年年度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6.0仙 (於2017年3月21日宣派，基於833,561,000股)		
2015年年度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4.0仙 (於2016年3月16日宣派，基於834,029,000股)	<u>44,017</u>	<u>27,778</u>

報告期末後，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0.0仙(2016年為港幣7.0仙)，以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6.0仙(2016年為港幣6.0仙)，且須在即將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得本公司股東的批准。

9. 每股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的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u>164,477</u>	<u>204,900</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的加權平均股數(附註)	<u>822,949</u>	<u>833,856</u>

附註： 計算兩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加權平均普通股數時，均已扣除股份獎勵計劃項目下的由獨立信託公司持有的信託中的股份。

因首次公開發售前的購股權的行權價格以及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分別高於2016年及2017年股份平均市場價格，在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未假定有行使該購股權和股份獎勵。

1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投資於非上市之聯營公司，按成本	32,120	32,120
匯兌調整	193	216
應佔投資收益及儲備	<u>(4,838)</u>	<u>716</u>
	<u>27,475</u>	<u>33,052</u>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細信息如下：

實體名稱	成立和運營國家/ 地區	由本集團 非直接持有的 已發行普通股之佔比		主要業務
		2017	2016	
凱鑫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45%	45%	控股公司
Goldpac ACS Technologies Inc.	菲律賓	45%	45%	個人化服務
四川中軟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中軟」)	中國內地	19.68% (附註)	19.68% (附註)	智慧城市平台

附註：本集團能對四川中軟施加重大影響，因為根據四川中軟之公司章程，本集團有權指派其七名董事中的兩名。

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的滙總信息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u>(5,554)</u>	<u>(5,495)</u>
聯營公司權益之賬面金額合計	<u>27,475</u>	<u>33,052</u>

11. 存貨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50,625	162,974
半成品	5,316	4,939
成品	51,668	43,299
	<u>207,609</u>	<u>211,212</u>

12. 應收貨款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貨款	401,079	323,709
客戶持有的保留款	16,650	16,261
	<u>417,729</u>	<u>339,970</u>

與客戶的付款條款主要為賒賬。發票一般於發出日期起計30日至150日內由客戶支付，而客戶持有的保留款一般於發出發票日期起計六個月到一年內支付。按貨物交付日期(與各自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應收貨款(扣除呆帳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 – 90日	297,292	223,697
91 – 180日	56,046	58,413
181至365日	34,794	36,801
超過一年(附註)	29,597	21,059
	<u>417,729</u>	<u>339,970</u>

附註： 上述於2017年12月31日賬齡超過一年的結餘中所包含客戶就貨物銷售而持有的保留款為人民幣7,553,000元(2016年：人民幣7,256,000元)。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貨款結餘中包括賬面總值為人民幣21,251,000元(2016：人民幣16,800,000元)的應收貨款，該等款項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但本集團尚未就減值虧損計提撥備，此乃由於對方有良好的財務背景。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貨款的賬齡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賬齡		
91-180日	8,796	2,959
181至365日	6,042	8,184
超過一年	<u>6,413</u>	<u>5,657</u>
	<u>21,251</u>	<u>16,800</u>

在釐定應收貨款的可收回性時，本集團監控自授出信貸起直至報告日期的債務人的信用質量的變動。

應收貨款並不計息。應收貨款的撥備乃根據銷售貨物或提供服務的估計不可收回金額作出，當中已參考過往違約經驗及按每個債務人之帳齡和信用組合。

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7,431	7,226
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撥備	(9,384)	10,393
已註銷壞賬	<u>(793)</u>	<u>(188)</u>
於12月31日	<u>7,254</u>	<u>17,431</u>

於報告期末，呆賬撥備指個別減值應收貨款，該等款項已過期一段長時間，且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過往經驗，收回該等款項的機會不大。

13. 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貨款		
— Gemalto N.V. (「Gemalto」) 的附屬公司 (附註)	85,258	126,157
— Gemalto 的關聯公司		
— DataCard Corporation	10,066	16,331
— 第三方	<u>319,403</u>	<u>190,848</u>
	<u>414,727</u>	<u>333,336</u>
有抵押應付票據		
— Gemalto 的附屬公司	78,383	88,290
— 第三方	<u>57,593</u>	<u>93,475</u>
	<u>135,976</u>	<u>181,765</u>
	<u>550,703</u>	<u>515,101</u>

附註： Gemalto 根據荷蘭法律成立，其股份在紐約—泛歐證券交易所之阿姆斯特丹交易所和巴黎交易所上市交易。Gemplus International S.A. 由 Gemalto 控制，是一家於盧森堡註冊的有限責任公司，在兩個年度內均是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本集團一般獲供應商提供 60 日至 180 日的信貸期。下列為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或票據開具日期的賬齡分析：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 至 90 日	391,592	414,616
91 至 180 日	129,681	87,678
181 至 365 日	27,579	8,637
超過一年	<u>1,851</u>	<u>4,170</u>
	<u>550,703</u>	<u>515,101</u>

14. 股本

	附註	普通股數目 千	金額 港幣千元
已發行且繳足：			
於2016年1月1日		833,667	1,497,123
因行使購股權所發行的股份	(a)	362	1,872
回購及註銷股份	(b)	<u>(565)</u>	<u>—</u>
於2016年12月31日		833,464	1,498,995
因行使購股權所發行的股份	(c)	<u>97</u>	<u>503</u>
於2017年12月31日		<u>833,561</u>	<u>1,499,498</u>

人民幣千元

顯示於下列財務報表

— 於2017年12月31日	<u>1,192,362</u>
— 於2016年12月31日	<u>1,191,941</u>

附註：

- (a)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有362,000股購股權按每股港幣2.71元行使並轉為362,000股普通股。
- (b)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之年度，本公司從聯交所回購並註銷了共計565,000股本公司的普通股，回購成本為港幣1,351,000元(相當於人民幣約1,135,000元)。
- (c)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有97,000股購股權按每股港幣2.71元行使並轉為97,000股普通股。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之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回購本公司普通股如下：

回購月份	普通股數目	每股價格		支付總價 港幣千元
		最高 港幣	最低 港幣	
2016年6月	565,000	2.41	2.37	<u>1,351</u>
				<u>1,351</u>

上述普通股於回購之後註銷。

於兩個年度內均無本公司之任何附屬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所有在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發行的股份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管理者討論與分析

「加強監管」是2017年中國金融產業發展的關鍵詞。2018年3月中國國務院《政府工作報告》再次強調完善金融監管的重要性，以防範系統性金融風險。中國多個政府部門均出台嚴厲措施，整肅掩蓋金融風險、規避金融監管、進行制度套利的金融違規行為，促進了金融產業的日益規範和穩健發展，從而為本集團發展創造了良好的外部環境。

銀行在中國金融體系中佔據主導地位，憑藉其完善的安全體系成為國家金融安全的重要基石。基於銀行帳戶的安全支付是銀行支付體系的核心基礎和主體，始終保持穩健發展。2017年，中國銀行卡交易次數同比增長約29.4%，接近1,500億次。銀行卡每筆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5,097元，約是第三方支付每筆交易金額的10倍*。

信用卡是全球認可的支付工具，且具備帶動消費信貸的競爭性優勢。2017年，在各大銀行的大力推動下，中國信用卡市場取得了強勁增長。中國人均持有信用卡數量由年初的約0.31張提升至約0.39張，信用卡授信總額達到約人民幣12.48萬億元，同比取得約36.6%的增長*。

與此同時，第三方支付也保持了積極發展。第三方支付機構通常通過綁定消費者的銀行卡，從便利性、小額支付等多個角度補充了銀行的服務體系。兩者相互協同發展，逐漸形成交易的線上線下融合，比如中國銀聯推出的「雲閃付」，功能強大，可支持各種不同類型的線上、線下消費場景。未來，隨著物聯網技術的進一步成熟和普及，線上、線下支付或將進一步融合，攜手共同進入物聯網交易時代。

* 數據來自《中國人民銀行支付體系報告》

2017年回顧

2017年，本集團市場份額繼續保持中國市場第一，信用卡出貨量同比增長約四成。全年實現營業額約人民幣1,400.8百萬元，同比增加約0.5%，毛利率錄得約29.8%，與2016年基本持平。

年度利潤約為人民幣164.5百萬元，同比下降約19.7%，乃主要受美元銀行存款兌人民幣貶值影響。若剔除未實現帳面匯兌損失約人民幣49.8百萬元，調整後之年度利潤同比上升約31.0%至約214.3百萬元，營業利潤約人民幣250.3百萬元，同比增加約21.8%。

研發成本同比增長約11.2%至約人民幣109.1百萬元，約佔全年營業額的7.8%。通過提升管理水準和經營效率，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合計約人民幣141.6百萬元，同比下降約14.2%。

業務分部方面，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分部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1,150.0百萬元，同比下降約1.3%。而在「平台+服務」策略引導下，平台和服務分部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250.9百萬元，同比增長約9.5%，在總營業額中所佔比例亦提升至約17.9%。

2017年是本集團在港交所主板上市的第五個年度。五年以來，本集團始終保持穩健成長，累計實現營業額約人民幣71億元，累計年度利潤約人民幣9.7億元。在企業規模不斷擴大的同時，本集團保持了穩健的盈利能力。派息率逐年提升，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0.0仙以及特別股息港幣6.0仙。若此建議在即將召開的股東大會獲得批准，本公司2017年度派息率將達到約81.8%。

持續強化四項核心優勢

本集團鞏固和強化了以下四個方面的核心優勢。

第一、安全加密核心技術

安全加密認證是本集團核心技術能力，是保障金融支付安全的有效、經濟、可靠的手段，也是物聯網普及和商業運用的核心技術和基礎。本集團全球最大規模的金融數據個人化中心，結合安全芯片技術和雲端平台，鑄造了本集團在智能安全交易領域的核心技術優勢，也是本集團在未來物聯網時代的核心競爭力。

本集團積極與世界頂尖學府、全球領先的安全技術公司和芯片廠商展開技術交流與合作，致力於安全加密技術的前瞻性研發，目前已經在物聯網安全模塊、手機APP白盒技術、智能家居、機器交互等領域進行技術儲備。在電子身份證應用領域，本集團亦有成熟的技術和產品。未來，這些技術將被充分的運用在智能金融自助設備、海外市場身份證件等新興領域，成為本集團新的增長動力。

本集團是廣東省物聯網安全交易工程技術中心，已成功超額完成國家工信部所委任的推廣國產安全金融芯片之任務，全力推進中國國產密碼算法金融芯片的產業化，為提升中國國家信息安全做出貢獻。

2017年，本集團基於中國國產金融芯片、具備完全自主知識產權的EMV產品已率先成功通過國際最嚴格的支付標準認證，為中國國產芯片打開了走向國際金融支付市場的大門。

第二、智能運營

本集團智能運營水平處於全球同行業的前列，作為中國《國家級兩化融合貫標試點企業》，2017年本集團獲評《廣東省創新型試點企業》與《廣東省戰略性新興產業骨幹企業》。本集團在智能運營方面的突出成績再次得到了表彰和肯定。

本集團柔性、快速的自動化運營系統，實現了縮短交付週期、快速響應客戶定制化訴求和降低成本的運營目標，取得了個性化產品、彈性運營和控制生產成本三者之間的平衡，有效提升了運營效率。

精準、高效的智能運營體系、技術及管理經驗是本集團核心競爭優勢之一，也為本集團未來更大規模的全球化運營奠定了扎實的基礎。

第三、時尚創新引領市場需求

本集團以國際頂尖設計能力、緊貼潮流的創新理念和極致的工匠精神所開發的時尚創新產品，有效引領市場需求，助力客戶業績增長，為客戶創造價值，也打造了本集團差異化競爭優勢。

2017年度，中國信用卡市場迎來高速增長，市場對信用卡產品的需求呈現出高端、時尚、定制化的趨勢。本集團時尚創新的核心競爭優勢得到了充分發揮，信用卡出貨量取得約四成的增長，前三家信用卡發卡量增長最快的全國性銀行均是本集團長期穩定客戶。本集團2017年再次斬獲7項國際支付卡設計的最高獎項—ICMA大獎，獲獎數量位居全球第一。

本集團已經陸續推出了支付手錶、支付首飾、支付手機配件、藍牙支付等六大系列約24種創新支付產品。2017年，本集團成功助力VISA推出上海時裝週支付手鐲、支付腕帶，為國際知名咖啡連鎖品牌提供移動支付手機配件，為國內領先的股份制商業銀行提供上海馬拉松GPS導航支付手錶，聯合中國頂尖珠寶品牌研發支付首飾，將本集團核心的安全加密技術應用到更為廣泛、更為時尚的領域，收穫了良好的市場反饋，有望為本集團帶來新的業績增長。

金屬卡是本集團時尚創新的焦點產品之一，其尊貴、高端的特性能夠有效幫助銀行等金融機構提升品牌形象、吸引高端及潮流客戶。目前金屬卡已經在美國等市場進入快速增長階段，而本集團是中國市場金屬卡產品的先行者和引領者。

第四、穩定而強大的多元化客戶基礎

本集團擁有廣泛、穩定、多元化的客戶群，涵蓋全球1,000多家銀行、200多個政府部門以及40餘家跨國企業。

雖然中國市場是本集團最重要的市場，但本集團客戶分佈全球25個國家和地區。積極響應「一帶一路」倡議，本集團海外重點市場包括菲律賓、巴基斯坦、孟加拉、蒙古等東南亞、中亞國家。2017年，本集團成功打開了中美洲市場的大門。同時，通過在蒙古設立辦事處，加強了本集團在俄羅斯和中亞各國的拓展力度。

在保持金融領域的領先優勢的同時，本集團積極向政府、社保、交通、醫療、企業和零售等非金融領域拓展，建立了多元化的客戶結構。

未來發展

本集團正在積極規劃上市後第二個五年發展計劃綱要，力爭在未來三至五年內成長為金融智能服務解決方案專家。

隨著智能安全支付產品市場競爭的加大，本集團的技術、創新產品和資金的優勢將更為凸顯，完全有能力在中國以及海外市場，特別是亞洲市場爭取更多的市場份額。

同時，本集團將謹慎利用資金儲備，聚焦以下六個方面的發展。

第一、持續強化核心安全技術優勢，拓展物聯網空間

本集團將從物聯網安全芯片和可信服務平台(TSM、TSP)兩方面切入未來物聯網的發展。物聯網安全芯片實現數據的安全傳輸，可信服務平台保障安全認證，結合安全雲端技術，實現設備交互、互聯互通，從而在車聯網、智慧城市、智能家居、人機交互、共享經濟等多個領域為本集團創造廣闊的發展空間。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參與物聯網安全技術標準的制定，積極推動行業標準化進程。

第二、智能金融自助設備及解決方案

針對金融機構網點無人化、移動化的服務趨勢，本集團具備完全知識產權的定制化、智能化設備及解決方案即將投入市場。智能金融自助設備以人工智能為核心理念，充分運用人機對話、人像識別、生物識別技術，提供查詢、申請、領取、補換等智能自助服務，有效幫助提升金融機構智能運營水平和降低人力成本，也為終端用戶提供更為便捷的服務體驗。本集團將進一步擴展智能金融自助設備的功能和使用領域，向智能無人櫃檯、智能無人網點方向延伸，為本集團帶來新的增長空間。

第三、智能運營升級和拓展

本集團將進一步優化運營流程，利用全球領先的自動化設備，結合本集團自主核心技術和系統，推進物聯網技術應用，建立先進、高效、自主的工業物聯網，從而提高運營穩定性和效率，為未來更大規模的全球化運營做好準備。同時，本集團將利用成功的經驗和技術，開發模塊式的工業物聯網系統，向潛在第三方提供相關的工業物聯網技術諮詢服務。

第四、金融服務外包產業鏈延伸

隨著金融行業競爭日趨激烈，金融機構為了保持業績增長，更廣泛領域的金融服務外包是大勢所趨。深厚的金融客戶基礎，以及超過20年與不同類型金融機構的創新合作，使得本集團深刻理解金融機構客戶的運作流程和需求，具有全面的金融服務外包能力。本集團將聯合金融科技服務企業，進一步的延伸金融外包服務產業鏈，定制開發一系列金融業相關系統及軟件，並提供相關的外包培訓、服務、實習平台等。同時，本集團將充分利用研發團隊的技術實力和經驗，為金融機構提供多元化的解決方案，協助銀行優化運營流程，拓展新興業務。

第五、「平台+服務」的升級

本集團持續推動「平台+服務」的戰略升級，以個性化解決方案，向運營商的職能升級，滲透進入信用卡運營、城市交通運營等領域。目前，相關項目已在上海、珠海、中山、邯鄲等地開始實施。2018年，本集團將總結項目成功經驗，啟動打造全國中小銀行金融個性化平台和全國公共交通個性化平台，通過個性化、定制化的「平台+服務」，進一步擴大覆蓋領域和營業規模。

第六、拓展海外市場

2018年，本集團將借助中國國產芯片的優勢，加速國產金融芯片在海外的拓展步伐，快速進入海外金融支付市場。中國銀聯正在「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加速推進，截止2017年底，中國銀聯海外發卡已近億張。本集團將把握中國銀聯海外高速發展的機會，爭取更多的市場份額。

在全力提升自身盈利能力的同時，本集團也將積極關注外延式發展機會，在同業拓展、物聯網、服務銀行、支付領域、產業上游等領域尋找機會，通過國內外兼容併購等資本運作手段，將內生式增長與外延式發展有機結合起來，互相促進，加速企業的整體發展。

金邦達金融科技創新中心將於2018年中啟動建設，這將成為本集團外延式發展戰略平台之一。依託政府支持，本集團計劃通過金融科技創新中心的建設，輻射粵港澳大灣區，吸引金融科技創新企業、項目和人才，打造金融信息服務產業聚集區和創新之城，形成與本集團的協同融合發展，為本集團提供持續不斷的創新動力，進而帶動更多、更快金融科技領域的發展。

期後事項

自2017年12月31日至本公告發布之日概無重大事件發生。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並於2018年5月17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投票，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8年5月11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本公司將於2018年5月14日(星期一)至2018年5月17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有權獲派本次建議之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8年6月1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本公司將於2018年6月4日(星期一)至2018年6月6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待於2018年5月17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取得批准後，上述股息將於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派發予於2018年6月6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初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3年12月4日在聯交所主板掛牌，該首次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975百萬元(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費用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動用約人民幣757百萬元，用於擴充產能、新產品及服務研發、公司合營與收購、中國境外市場拓展、補充公司營運資金和其他一般公司用途。所得款項淨額的餘額存入銀行賬戶。本公司已經且將按公司2013年11月22日發佈的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方式和比例使用所得款淨額。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秉持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保持了穩健的財務狀況。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存款及現金、銀行定期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總共約為人民幣1,617.0百萬元(2016：約為人民幣1,763.1百萬元)，其中，人民幣約為781.7百萬元(2016：約為人民幣892.5百萬元)佔比約48.3%，美元及港幣折合人民幣約為835.3百萬元(2016：約為人民幣870.6百萬元)，佔比約51.7%。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貨款約為人民幣417.7百萬元(2016：約為人民幣340.0百萬元)。由於行業性質，本集團應收貨款的回款高峰集中在年末。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2,196.9百萬元(2016：約為人民幣2,145.4百萬元)，比2016年末增長約2.4%。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比率約為2.9(2016：3.0)，流動性良好。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負債率(資產負債率等於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約為28.7%(2016年：約27.9%)。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銷售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幣結算。營運開支及採購主要以人民幣結算，部分開支以美元和港幣結算。本集團透過密切監控外幣匯率的變動來管控其外幣風險。

資本開支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集團資本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213.0百萬元。(2016：約為人民幣11.1百萬元)。資本開支包括於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遞延資產之開支。

資本承擔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總額約為人民幣14.8百萬元(2016：約為人民幣146.2百萬元)。

資產之抵押

於2017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11.3百萬元之銀行存款(2016：約為人民幣139.7百萬元)已作為應付票據及銀行保函之抵押品。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內無重大投資。

或有負債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處置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內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無重大收購及處置。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公司股份。

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要求之環境及社會標準，以確保其業務可持續發展。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團隊，在環保及社會層面進行管理、監控、建議及報告工作。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經參考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而編制，並將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

本集團已遵守所有與其業務有關的相關法例及法規，包括健康及安全、工作環境、就業及環境。本集團鼓勵員工、客戶、供應商及其他相關者參與環境保護及社會活動。

本集團與員工維持緊密關係。本集團亦加強與供應商之間的合作，並為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以確保可持續發展。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用1,731名(於2016年12月31日為1,642名)員工，較2016年年末增加89人，主要原因是運營規模的擴大、海外市場的擴張和研發人員結構進一步優化。

人力資源是集團最重要的資產之一。除了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方案外，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專門並具有挑戰性的職業發展及培訓計劃。整體而言，本集團將每年進行一次薪酬檢討。本集團亦實施了首次公開發售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和股份獎勵計劃以激勵有潛力的員工。對本集團於中國工作員工，除薪金外，本集團根據中國內地的相關法律、法規為中國內地的全部員工提供退休、失業、工傷、生育和醫療等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亦按照中國當地規定為中國內地員工實施住房公積金計劃。對本集團於海外工作員工，亦按照當地法律要求購買保險等計劃。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全年業績。

企業管治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集團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全部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列的有關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均遵守標準守則。

刊發年度業績及2017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oldpac.com)。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金邦達寶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盧閏霆

香港，2018年3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盧閏霆先生、侯平先生、盧潤怡先生、盧小忠先生及吳思強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盧威廉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麥永森先生、劉建華先生及葉淥女士。

本公告以中、英文編製，如有衝突，以中文版本為準。